

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服务类)

项目编号: P5201002024000612

项目名称: 贵阳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2024
年度整体新闻宣传合作暨融媒体中心运营项目

甲方: 贵阳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乙方: 贵阳日报传媒集团

甲、乙双方根据贵阳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2024 年度整体新闻宣传合作暨融媒体中心运营项目（项目编号：P5201002024000612，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公开招标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本项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壹佰玖拾柒万元整（¥1970,000.00 元）人民币。

本合同约定价款均为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成本费、利润、培训费、软件运行服务费、技术指导费、差旅费、各类风险等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行书面明确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的履行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一）搭建融媒体中心机制体制和人力支撑

围绕融媒体中心建设的目标和任务，构建贵阳综保区融媒体中心机制体制，具体包括融媒体中心运营机制、融媒体中心三审

三校机制、融媒体中心绩效管理机制等全套支撑贵阳综保区融媒体中心顺利运行的机制体制。

为贵阳综保区融媒体中心成立 6 人团队，实现采编团队整体运营。其中包含 1 名总编辑、1 名全媒体记者、1 名深度报道专职记者，后方匹配 3 人编辑团队，进行每日稿件采集、编辑、选择、内容策划、评论审核、对外联络工作等工作。

6 人团队每年完成以下具体工作任务：

1. 根据贵阳综保区整体规划制定宣传方案，确定宣传主题方向，完成内容结构设计和采集相关稿件，拍摄图片或视频，撰写文章。
2. 负责贵阳综保区融媒体中心年度目标的制定与分解，制定健全高效的工作流程和工作制度并执行，达成各项目标。
3. 对其撰写深度信息稿件负有直接和主要责任。
4. 主要工作为信息发布策划、筛选文稿、编撰稿件、拟标题和制作新媒体产品。
5. 派驻总编每月至少有四分之三的时间进行案头工作，在安排和衔接好相关信息内容后，其余工作日经贵阳综保区同意，可出外组稿或采访。
6. 每周由派驻总编组织周选题会，周选题策划例会上，必须

对自己负责的信息内容及本周的报道重点和策划选题作出汇报和说明。针对策划选题及时安排全媒体记者和深度报道记者进行采写。

7. 内容策划与制作：策划并制作符合媒体平台特点的内容。

8. 资源整合与合作：积极寻求与各类媒体、机构及个人的合作机会，整合内外部资源，共同推动贵阳综保区的发展。同时，也需要关注行业动态和趋势，及时调整合作策略。

9. 团队建设与培训：负责融媒体中心团队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包括培训、考核等方面。通过打造一支高效、专业团队，为贵阳综保区融媒体中心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0. 审校工作：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制度进行，通过“系统+人工”形式，对以上平台更新内容进行审校。

11. 总编和记者共同负责贵阳综保区宣传采访任务，全年提供不少于 350 条原创稿件（全网分发后，预计全年发稿量可达 1000 条以上），总编和全媒体记者由贵阳综保区调度安排工作。

12. 3 名编辑负责贵阳综保区所有稿件的编辑、排版、审校、推送等工作。编辑由传媒集团新媒体运营部调度安排工作。

（二）新媒体产品制作服务

针对新媒体快、广、多样化的传播形式，由贵阳日报传媒集

团新媒体对贵阳综保区的新闻报道、政务信息进行新媒体产品制作。选择适合制作新媒体产品的稿件进行设计、加工、拆分、优化，形成各类读者喜闻乐见的海报、图述、长图、动海报、MG 动画、视频短片等新媒体产品，形成丰富多样的新媒体传播形式，达到海量、爆点的传播效果。

同时，新媒体编辑在记者和通讯员的上传信息中，发现和挖掘亮点，及时沟通记者补充采访，形成专题报道、策划报道、重点报道。

由贵阳日报传媒集团新媒体区县部匹配 4 名编辑、1 名设计负责贵阳综保区新媒体产品制作；并将制作出来的新媒体产品在甲秀新闻、贵阳网等平台上刊发，对贵阳综保区合作媒体全面推送。

具体包括：

1. 围绕贵阳综保区的宣传报道热点及可以做对外宣传素材的党委信息、政务信息、“强省会”信息进行新媒体产品制作。同时，选择适合制作新媒体产品的稿件进行设计、加工、拆分、优化，形成各类读者喜闻乐见的海报、图述、长图、动海报、MG 动画、视频短片等新媒体产品，形成丰富多样的新媒体传播形式，达到海量、爆点的传播效果。

2. 在一些重大活动或时间节点，围绕贵阳综保区的亮点制作各类视频产品，从策划、脚本的撰写、配音、拍摄到剪辑，视频

的全过程参与。任务视频拍摄清晰度采用 1080 进行拍摄剪辑。全年产出至少 3 个以上的长视频（3 分钟以内）和 3 个以上的短视频（15 秒-1 分钟）。

3. 全年生产海报、图述、长图、动海报、MG 动画、视频短片等各类新媒体产品不低于 41 个，持续发出“综保好声音”。

（三）各类媒体渠道服务

在贵阳综保区十周年、年终盘点、招商引资重大项目落地、对外开放成果展示等重要时间节点，联合中央、省、市各家合作媒体开展现场采访，持续多维度、全媒体、广渠道刊发重大新闻稿件。

在日常报道中，主要采取稳定两家市级媒体的渠道资源，由记者深挖亮点稿件，在市级两家主流媒体资源投放，并通过市级主流媒体的自有平台通道广泛推广、数据抓取和持续推送等方式，同时搭配贵阳综保区合作渠道的上稿功能，对全媒体各渠道推送，减少不必要的渠道经费，从稿件质量、选题策划上，抢占央级媒体、省级媒体和各类网络媒体免费的渠道资源。

具体媒体分类：

统筹协调中央、省、市各类媒体，为贵阳综保区的对外宣传提供多维度、全方位渠道服务

市级平面媒体：

1. 在贵阳市主流平面媒体贵阳日报上刊发专版 2 个：初步设计为贵阳综保区十周年专版、年终回眸贵阳综保区专版，可根据贵阳综保区需求更换主题。

2. 在贵阳市主流平面媒体贵阳日报要闻版、区县版综述或亮点稿件刊发重点稿件 10 条以上。

3. 以上专版和综述等重点稿件均由贵阳日报提供专题策划，同时，根据主题可推出系列企业类报道在贵阳日报区县版刊发，择优向要闻版推送。

市级新媒体

1. 在市级主流新媒体平台发出“综保好声音”，在市属新闻网“贵阳网”开设贵阳综保区频道，全年审核发布所有贵阳综保区的宣传稿件，并优选稿件向贵阳网官方微信、贵阳日报官方微信等平台进行推送和刊发。

2. 在市属客户端“甲秀新闻”上开设媒体的专属频道，通过网端宣传优势，向学习强国贵阳平台、百度贵州、百家号、新浪、搜狐等网络平台全方位推送。同时，根据每个节点宣传重点，在频道开设专题专栏，收纳合集，年底收集贵阳网和“甲秀新闻”、学习强国等自有平台涉及贵阳综保区的全年报道情况，作为印证材料。全年在“甲秀新闻”综保专区发布稿件不少于 350 条。在省级、央级以及其他网络媒体平台帮助推送贵阳综保区重点稿件。全年推送重点稿件不少于 100 条。

市级电视台

1. 在《贵阳新闻联播》和“知知贵阳”融媒体矩阵开设贵阳综保专题专栏，对贵阳综保区在拓宽开放通道、培育开放主体、建强开放平台、优化开放环境及“强省会”等重点工作进行全面报道。
2. 在《贵阳新闻联播》栏目播出贵阳综保区相关宣传信息，全年不少于 20 条次，知知贵阳 APP、知知贵阳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矩阵刊发，每年播出不少于 50 条次。
3. 将贵阳综保区重要工作、时间节点制作成长图、海报、H5 等新媒体宣传信息，合作期内不少于 2 张。
4. 拍摄微视频、Vlog 短视频产品，以时下流行的短视频方式展现贵阳综保区在各领域的相关工作及成果，全年不少于 8 个。
5. 建立存储库。提供外景拍摄需要，并配备大容量存储系统，建立贵阳综保区素材库。并根据贵阳综保区宣传工作计划，重点对工作视频进行拍摄采集，全年拍摄时长不少于 500 分钟。

省级平面媒体

1. 在省级主流平面媒体上以整版、半版、三分之一版等形式总计推出贵阳综保区相关信息宣传 2.5 个版为止。
2. 在天眼新闻贵阳频道开设“贵阳综保区”专题，推送贵阳

综保宣传信息内容。

省级电视台

1. 常态化宣传报道不少于 4 期，时长 1-3 分钟。针对贵阳综保区的工作重点和工作亮点，以及税费优惠政策，助企纾困举措、服务功能、区位优势等展开策划性宣传，同时从贵阳综保区的动态事件以及节点性事件进行宣传报道。

2. 推出系列报道《趣探贵阳综保区》不少于 2 期，时长 3-5 分钟；充分展现保税区的特点和亮点，提升保税区在受众中的认知度和知晓度。

3. 根据贵阳综保区管委会推荐的优质企业、优秀园区管理员、优秀企业家、优秀管理团队、优秀企业群体等，推出《贵阳综保故事汇》和《贵阳综保优企》等栏目。其中，《贵阳综保优企》不少于 2 期，时长 3—6 分钟；《贵阳综保故事汇》不少于 3 期，时长 3—5 分。以上视频均为 1080p, Mp4。

省级新媒体

1. 多彩贵州网根据主题内容采写，全年不低于 6 篇原创内容。

2. 全年在多彩贵州网发布信息稿件 100 条。

央级媒体

1. 新华社客户端全年发布贵阳综保区稿件 15 条。

2. 人民网贵州频道编发贵阳综保区信息 100 条，发布在人民网贵州频道要闻、地方、民生等栏目。全年在人民网首页要闻区推送贵阳综保区相关信息 1 至 2 条。人民网+客户端推送贵阳综保区相关信息 2 条，优选信息推送至人民网贵州频道官方微博、人民网贵州频道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平台。

3. 在央广网贵州频道推送 80 条贵阳综保区信息，针对贵阳综保区重要活动现场采访并在央广网贵州频道重要位置展示。

4. 在国际在线贵州频道首页内，宣传展示贵阳综保区信息 70 次，在国际在线贵州频道网页上搭载贵阳综保区官网链接。在贵阳专题栏中推广贵阳综保区相关内容并分享相关链接。部分内容会同步在国际在线官方网站首页城市远洋版块进行推广。

外文推送 4 次。外语翻译：对贵阳综保区相关内容进行翻译（英语\日语\韩语\德语\俄语）任选三种语种，并发布在国际在线相关外语频道中。海外推送：对贵阳综保区相关内容推送至 Facebook、ins 等海外平台发布相关内容。

视频拍摄 2 次。视频清晰度：任务视频拍摄清晰度采用 1080 进行拍摄剪辑。时长：1-3 分钟内。拍摄方式：拍摄地点将采用航拍和地面拍摄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拍摄和录制，还可对相关人员进行视频采访，丰富视频内容画面感。

(四) 媒体活动策划服务

根据贵阳综保区十周年等主要的时间节点，可专题策划大型活动，打造贵阳综保区的“对外开放桥头堡名片”。（项目预算不包含，具体方案经协商后一事一议另行制定）。

(五) 通讯员建设服务

1. 及时建立贵阳综保区通讯员队伍，指导通讯员撰写并报送反映本领域日常动态、典型经验、重点工作、突出人物、工作总结等稿件。
2. 通讯员稿件（信息）通过“贵阳融媒大脑—通讯员系统”，上传到“贵阳综保区”稿件库。通讯员稿件上传教程，通过线上集中统一的方式进行培训。
3. 培训和引导通讯员自觉加强理论政策和新闻宣传业务学习，深入基层采访，积极参加宣传培训交流活动，将贵阳综保区相关稿件在微信、微博、QQ 等网络社交平台进行广泛传播，为贵阳综保区宣传工作建言献策。
4. 匹配专职编辑负责对各部门（单位）通讯员报送的稿件进行筛选，选题好、质量高、时效性强的稿件及时向各媒体重点推荐。围绕中央、省、市相关会议精神，以及贵阳综保区工作要求，组织通讯员进行选题策划，分阶段商讨确定重点选题，形成大联合、大声势的重点选题宣传模式。

(六) 深度报道

结合各家媒体特点，全年根据贵阳综保区工作上的亮点、成绩、经验，策划主题内容进行深度挖掘，全年不低于 6 篇原创深度报道、综述文章或电视专题片，并在省级媒体上刊播。

（七）质量保障措施

贵阳日报传媒集团将组建专业团队，组建骨干采编队伍，提供采编、传播、服务保障等业务支持，共享业务资源，共建功能模块，推进业务融合，推动贵阳综保区宣传工作向横纵方向延伸。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可按照本合同及采购文件中的采购清单服务内容对乙方进行项目验收；
2. 在乙方依约提供合同服务的基础上，甲方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以约定付款方式向乙方完成款项支付。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完成本合同及采购清单明确的服务内容，到期配合甲方完成工作验收；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付款时间和方式进行款项支付。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自 2024 年 8 月 19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止。

五、验收及评价考核

验收方式：合同项下的服务，根据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方案及甲方要求作为标准进行验收。

六、付款方式与保证金

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在财政资金拨款到账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总服务费的 50%，即¥ 985000.00 元（大写：玖拾捌万伍仟元整）支付给乙方，此为第一笔款；

2. 在合同服务期结束，乙方提交年度总结报告，且经甲方对乙方服务内容进行整体评估验收合格后，在财政资金拨款到账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总服务费的 50%，即¥ 985000.00 元（大写：玖拾捌万伍仟元整）给乙方，此为尾款。

3.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开具并送达发票，因乙方延迟送达发票或开票错误，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七、保密

甲乙双方应对本合同内容和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知对方的资料、信息承担保密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方的经营信息和技

术方案等甲方未公开的资料、信息。非经对方书面的、特别的授权以及法律法规有强制要求的情况下，获知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不得擅自使用、授予他人使用、泄露给他人或用于本合同无关目的。双方负有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永久，不因本协议的终止、解除或失效而失去法律效力。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工作成果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本合同规定或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扣减相应工作成果的费用或要求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整改，整改期间不影响乙方承担逾期违约责任。乙方违约，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未经甲方验收的工作成果费用应予全部扣减，金额超过未付款项的乙方应于协议解除之日退还，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或工作成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损失、名誉损失等），乙方应负责全额赔偿，甲方先行承担的有权向乙方追偿，相关损失、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予以扣减。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工作成果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予以扣减；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应确保其创意、文字及其提供的其他智力成果和服务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如其中使用了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乙方应负责采取相应措施确保甲方无偿使用。若有侵权或类似事件发生，乙方应负责对外交涉、处理，并承担全部经济、法律责任；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损失、律师费、差旅费），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先行承担的有权向乙方追偿，相关损失、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予以扣减。

4.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若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责任）。

十一、税费及其他费用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以及本合同项下稿件、文章、资讯、新闻等刊发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签订完成，自本条第二款约定生效条件成就后自动生效。
2. 本协议签订后 5 日，乙方派驻的 1 名全媒体记者、1 名深度报道专职记者，由甲方开展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试用，对试用

期间无法达到甲方工作要求的人员，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更换调整，待乙方派驻人员到位并试用通过后，“搭建融媒体中心机制体制和人力支撑”服务条款方可正式生效。

3. 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合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贵阳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相关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响应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政府采购合同书》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贵阳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签订日期：2024年8月23日

乙方（盖章）：贵阳日报传媒集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签订日期：2024年8月23日

